

回忆录选编

目 录

- 1、对黑龙江省银行工作的回忆 曹根全 (1)
- 2、解放战争时期东北银行的建立及其业务活动 韩梦生 (10)
- 3、对黑河东北银行的几点回忆 郭玉璞 (16)
- 4、难忘的根据地银行 聂乃博 (26)
- 5、解放战争初期的牡丹江银行 邹义路 (34)
- 6、宁安县地方银行沿革 王喜玉 王志文 (38)
- 7、回忆银行生活几个片断 韩秉昌 (41)
- 8、忆哈市金融物价调查 孟繁盛 (48)
- 9、回忆原松花江工商银行调查股的工作 张瑞国 (52)
- 10、回忆建国前农业贷款的发放情况 杨赋今 (54)
- 11、我所经历的农贷工作 马国英 (57)
- 12、我所知道的东北贸易总公司第三营业部 张觉夫 (59)
- 13、东北银行东安分行早期的贸易活动 孟教夫 (62)
- 14、东北银行总行及印刷厂 易斌 (64)
- 15、关于嫩江造币厂 鲁前 (66)
- 16、对嫩江造币厂的回忆 赵克英 (72)
- 17、我经手印制的东安地区流通券 李镜波口述、曹富润整理 (73)
- 18、克东县粮谷交易存款证始末 马宝成 (74)
- 19、回忆原松、黑两省的保险业务 王作良 (75)
- 20、建国初期开展牲畜保险业务时遇到的问题 林克俭 (77)

对黑龙江省银行 工作的回忆

曹根全

来东北之前

我是福建省龙岩县人，1907年出生在一个贫农家庭，五岁丧父，随母挨过困苦的幼、少年时代。

1928年邓子恢、张鼎承等同志领导福建西部龙岩、上杭、永安等地农民举行武装暴动，开展土地革命，建立了中国共产党的组织。次年3月，毛泽东、朱德同志率领红军第四军从赣南来到闽西，在当地农民的配合下，建立了以龙岩、上杭、永定、连城和长汀五个县为中心的革命根据地。那年我二十三岁，认识到只有跟随党闹革命，才有穷人的出路，当时规定二十四岁才能参加暴动队，为此，我只好虚报了一岁。1930年3月乡区群众选我出席了闽西第一次苏维埃代表大会，同年5月我光荣地参加了中国共产党。

1931年7月在李立三“左”倾路线肃清社会民主党的运动中，我被怀疑审查并在永安县闽西肃反委员会被关了近三个月。出来后派到闽西工农银行当挑夫。不久，银行迁到汀州城，我担任了管理员，自那时开始，我和银行结下了缘分。

闽西工农银行是1931年11月7日在龙岩城成立，1932年初迁到汀州城的。当时，行长是阮山同志，曹菊如、陈寄今、赖祖烈同志分别任会计、出纳和营业科长。由于缺乏银

行工作经验，通过“交通”从广东弄到一本《银行簿记实践》，共同学习，联系实际，逐步设计建立了一套苏区银行的会计、出纳等手续制度。闽西根据地的银行工作是很出色的，发行的纸币始终坚持随时可向银行兑换银元，所以在群众中具有很高的信誉，在调节货币流通，实行低利借贷，发展社会经济等方面的经验，也为后来中华苏维埃国家银行的工作提供了条件。

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国家银行是1932年1月开始筹备，1933年3月开始营业的。行长是毛泽民，协助毛泽民筹备的是曹菊如。国家银行在叶坪时我搞出纳。5月银行迁到沙州坝，我被分配到券务科。1934年中国工农红军开始了震撼世界的二万五千里长征，苏维埃国家银行跟随红军长征的干部，有毛泽民、钱希均、曹菊如、莫钧涛、任远志、黄亚光、吕汉勋、刘建棠、章水拍、张达远、郭金水、毛行长的马夫和我等十四人。

跟随李富春来到东北

1945年“九·三”日本无条件投降后，根据革命需要我跟随李富春同志来到东北。1945年底我军从沈阳撤退向西满进展，1946年1月我军解放了嫩南一带地区。当时西满分局李政委决定由我和李更新两人负责搞银行工作。李更新同志首先随着队伍到过洮南，但由于解放初期建立政权的需要，他又去帮助搞建政中的财经工作，把银行的筹备工作交给了赵克英同志。1946年2月底银行建成并开始发票子。银行名称是东北银行吉江分行，受嫩南行署领导。三月初我由郑家屯到洮南，负责吉江银行工作。1946年4月我军攻克长春及齐齐哈尔，使嫩南嫩北连成一片。随着军事的胜利，行政区

划也相应改变，嫩南、嫩北两个行署合并为嫩江省政府。在5月间经西满分局决定，吉江分行改为嫩江省银行，直属嫩江省政府。据此，银行在5月下旬迁至嫩江省省会齐齐哈尔。

东北银行吉江分行在洮南时期的业务，主要是发行地方流通的吉江券。流通的范围在嫩南地区：南至瞻榆，北到泰来，至东安广，西到突泉，共十余县。发行数字不多，流通时间也很短，基本上是在城镇流通，很少流入乡村，所以很快就收回了。

吉江分行除发行货币外，还做过这样两件事：

1、组织“边币”兑换工作。那时很多从关里来的同志要求把他们从关里带来的“边币”兑换成当地货币，但我们苦于既没有可以兑换的上级文件，又没有规定的兑换比例，拖了一段时间。后来逼得我们想了一个办法：大家用“边币”入股，集中起来由银行负责转交给实业公司到热河省去购货，买回货物作价后，按“入股”份额分还。只因后来银行搬家，只好把尚未交得及转实业公司出省购货的那部份“边币”，按一比一兑给了东北流通券。所收的“边币”由银行负担了事。

2、拨交各县兑换伪币基金。原想有组织有计划地将当时市场流通的伪币送出解放区去，但结果由于银行移动，予拨的基金款又因各县行政管理改变等原因，未能收回，最后不得不报经分局批准报销。

嫩江银行阶段

齐齐哈尔是嫩江省的中心城市。但在我军占领之初，由于城乡遭受光复军抢掠蹂躏，工商业很不景气，经济萧条，城乡阻滞，农民有粮卖不出去，而他们所需要的工业品又无

钱购买。我党政军到达后，立即着手恢复整顿，特别在成立银行后，在促进城乡物资交流，活跃市场方面，做了不少工作。

嫩江省银行从1946年6月开业到1947年3月与东北银行嫩江省分行合并，前后存在九个月的时间，在这九个月的工作中，主要有以下三方面：

一、发行嫩江票

当时尚不具备统一东北财政金融的条件，为了同杂币作斗争，并尽快使自己的货币占领市场，东北行政委员会批准地方发行少量货币，在所辖行政区域内流通。根据西满分局决定，嫩江省银行发行了自己的票子。开始计划发行5,000万元，以后又增加发行两次，嫩江票先后总共发行694,987,650元。其中，用于购置财政经费占72%，用于发展生产和金融贸易等经济活动的周转基金占28%。

嫩江券的券种有：百元券二种，伍拾元券二种，拾元券三种，伍元券一种。其中：用石印的三种，胶版印的五种。

嫩江券发行流通过程中，对其他货币采取了一些不同的策略，大体可以1946年8月份为界，前后划分两个时期。

1、1946年8月份之前，主要采用了两项措施。一是准许伪满币和红军票以一比一的比价与嫩江券同时流通。因为在6、7月份我们所能发行的嫩江券只有1,500万元，满足不了市面流通的需要，同时伪满币在老百姓手中还具有一定数额，如立即宣布禁用，会造成不必要的经济紊乱。二是不允许东北流通券在省内流通。目的是防止物资外流，巩固后方基地。

2、8月份之后，随着东北银行嫩江省分行的建立，东北流通券开始在省内流通。同时：①针对红军票停用，贫民生

活困难的情况，发放了120万元无息贷款；②接受红军票突然停用的教训，对伪满币采取逐渐贬值的办法，推出省外，最后禁止流通。

二、代理金库

建立金库制度是统一财政收支的一项重要措施。嫩江省财政统一是在1946年8月以后。8月份以前是各自为政，机关部队都是乱抓收入，随意开支，苦乐不均，财政紊乱的现象很严重。8月份以后，财政逐步统一起来，银行代理省金库尽了一份力量。省金库建立后，财政上绝大部分收支都是通过银行收付的。银行在代理省金库收付上，不论白天夜晚和假日休息，都是尽职尽责及时办理。

三、其他业务

嫩江省银行开业当时，正处于敌人向解放区进攻时期，我们的政权还不巩固，齐市机关随时准备搬家，私人工商业对我们民主政府的政策不了解，因此，银行开业后只有少数机关和公营商业开户往来。私人工商业与银行并没有往来。放款方面，主要发放了两笔农业贷款。一是8月间贷出500万元农村贷款，分发到十四个县，由各县政府领去转发到农村。这次农贷绝大部分贷给贫苦农民，由于普遍发放数目不多，对农业生产起的作用不大。但在解放初期，我们农村政权尚未建立，群众尚未发动起来之前，这笔农贷却起了发动群众的工具作用。再是到十二月份又发放了3,000万元的“运输合作贷款”，贷款指定购买牲口。目的是：①农村有大批粮食要运出，但运力困难，银行贷款发动群众组织运输队；②解决春耕畜力。这笔也是通过各县政府办理的。各县大部份未按计划进行，而是用在自己生产上。收回贷款时物价已涨了十几倍，等于送给各县一年生产基金。当时汇兑业务不

多，只有肇东、讷河、嫩江等地通汇，银行也未主动开展。此外，当时还有少量金银收购业务，在八个月期间，只收进黄金6,081瓦，白银1,485两，银元168元。我那时思想上有种错误想法，认为咱们发行货币是靠政治和物资（粮布）作基础，不靠黄金作基础，忽视了金银的收购和管理。当时，在市场上金银都操纵在私人金店、“老客”和经纪人手里，我们没有金银牌价，这个问题直到1947年8月间财经会议后，才得到扭转和重视。

东北银行时期

1947年春，西满分局命令嫩江省银行合并于东北银行嫩江省分行。东北银行嫩江省分行是1946年8月17日王力新同志从辽东来到齐市组建的，8月25日宣布正式成立，由王力新同志任经理。这个银行和我所领导的嫩江省银行同在一个楼内办公。两行合并后，仍由我任经理，王力新同志任副经理。设在北安的东北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在1947年4月到7月由于行政区划变更，也曾与东北银行嫩江省分行合并一段时间，并改称为东北银行黑嫩省分行。7月两个银行分开后，仍恢复原有名称。1948年东北全境获得解放，1949年全东北行政区域重新划分，黑龙江省与嫩江省再次合并改称黑龙江省。原东北银行两省分行，以齐齐哈尔分行为基础于1949年5月20日合并完毕，改称为东北银行黑龙江省分行，仍由我担任省分行经理。同年九月我调离黑龙江省去锦州任东北银行辽宁省分行经理。1950年6月再调回哈尔滨任东北银行松江省分行经理。至1951年4月1日根据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命令，全部改为中国人民银行的下设机构，东北银行宣告结束。

自1947年3月1日嫩江省地方银行和东北银行嫩江省分

行合并之后，在组织机构、人员配备、银行业务等方面，都步入了正轨，并取得迅速的发展。1947年合并时，包括分行在内，全省有五个银行机构。1948年末增加到十一个。1949年5月20日东北银行嫩江省分行与黑龙江省分行再次合并后，全省所辖支行处十七个，营业所四个，加上分行合计全省共有银行机构二十二处，从业干部工人总计达701人。

在两年多中，银行业务也有迅猛进展。1947年末全省银行存款户数131户，总金额9亿余元；1948年全省存款户增加到352户，总金额增加到4,200余亿元；1949年5月份全省存款户增加到6,873户，总金额也增加到13,800多亿元，两年多的时间存款户数增加五十多倍，金额剔除物价上涨货币贬值的因素，也还是成翻论倍的增长（嫩江省分行编制的六类七十二种物价指数，以1946年12月为100，1949年3月份为21,200，两年另三个月物价上涨212倍）。银行的放款业务也出现了新的变化。首先是贷款金额有了巨大增长。1947年底各种放款总数是27,900万元，1949年上半年贷款总额达到1,630亿元。剔除物价上涨因素后，增长的幅度也是可观的。其次是认真贯彻了贷款的方针政策。根据嫩江省以农业生产为主的特点，总行决定了大批资金应投向农业生产的方针。东北银行嫩江省分行的贷款切实贯彻了这个方针。1947年全部生产贷款（包括农业）占贷款总金额的38.35%，1948年单纯的农业贷款一项占29.28%，1949年上半年农业贷款的比重增加到55%。在发放农业贷款上也注意到重点发放，把资金用到生产上去，着重宣传农业贷款不是批粮，而是“有借有还”，扶助生产，打破把农贷看做救济的观点。对国营工商企业也给予重点扶持。在1948年中先后贷贸易局、企业局所属国营企业130多亿元贷款，壮大了国营企业的流动资金，

支持他们完成了生产和流通任务。此外，汇兑、收购生金银、代理国库等业务，也都取得了相应的发展。

在上述银行传统业务之外，还认真加强了调查研究工作，经常了解市场情况，做好物价调查，及时分析问题和研究问题，编制了六类七十二种的物价指数和金银类价格指数。以1946年12月为基期到1949年一季度六类物价指数和金银价格指数如下：

“一、六类物价指数：

- | | |
|---------|--------|
| 1、主食类 | +394倍 |
| 2、副食品类 | +340 " |
| 3、调味嗜好类 | +242 " |
| 4、衣著类 | +109 " |
| 5、燃料灯火类 | +149 " |
| 6、杂品类 | +171 " |
| 六类总指数 | +212 " |

二、金银价格指数：

- | | |
|----|--------|
| 赤金 | +334倍 |
| 纹银 | +491 " |
| 银元 | +484 " |

金银类平均指数+430 "

写在后面的话

我从1929年参加革命，到离休，前后近五十年时期中，在银行工作了四十年。我亲身经历了我们银行的最初萌芽创建和它的成长与发展。我们的银行是党和政府直接领导下产生和发展起来的，是在新民主主义革命过程中出现，在社会主义建设中成长起来的；我们的银行无论在革命战争时期，还

是在生产建设年代，也无论是分散的地方银行，还是统一的国家银行，都是一步步从认真贯彻党的方针政策中走过来的，在每一个历史年代都曾发挥了重要的作用，建树了不朽的功勋。因此，我作为一个多年的老银行战士，是可以自慰和自豪的。

创立一种事业，首先必须有充分的信心。初到东北组织分配我创建银行的时候，我曾向领导提出过困难。我还记得李富春同志对我讲过一段这样的话：“要现成的东西是没有的，革命的事业就是从无到有、从小到大。一个共产党员要在困难中锻炼自己。克服困难，创造事业，没有什么不可以搞起来的事情。”李富春同志的话给了我消除顾虑、创办事业的决心和勇气。几十年银行工作的实践，也使我懂得了另外一个道理：在有坚定的创办事业信心的同时，还必须具备不懈地学习钻研精神，提高办好事业所需要的素质和能力，才能有预见有计划有步骤有办法地把所创办的事业完成得更加出色。我在创办地方银行时，曾认为是带有暂时性和过渡性质的事务，就是吃了水平低、学习差、眼光浅的亏。

党的政策是党的生命。我主持嫩江省银行工作中，注意了贯彻执行党的发展生产、繁荣经济的总方针，但做得还很不够。当时，重视印票子多，注意扶助生产不够；解决财政困难多，发挥银行调剂资金促进生产不够。在财政银行经济关系上，要分清界限，不能把银行办成是弥补财政开支的出纳机关。银行要按经济规律办事，要用经济办法办银行，银行要企业化。只有这样，银行才能在社会主义经济建设中发挥更大的作用。（本文系由编者根据访问曹老录音和1949年曹老在齐齐哈尔时亲自执笔的行史资料综合整理）

解放战争时期东北 银行的建立及其业务活动

(按录音整理)

章梦生

(一)

谈到东北银行的建立，应该先从根子上说起。构成东北银行干部的骨干力量，主要来自三个方面。一路是从关内原来北海银行来的。他们从山东出发，由大连登陆，经安东、沈阳、通化，后来到哈尔滨。这是从南路进入东北的。再一路是从延安出发，经张家口、热河、承德、白城子进入齐齐哈尔的。还有一路也是从延安出发，包括中央干部团和抗大两批干部。我是属于抗大一批的干部。我们经张家口、热河，原打算去沈阳，由于沈阳撤退就转到通化。东北银行总行，也是到达通化之后，机构、干部才开始完备起来。东北银行首任总经理是叶季壮，副总经理是王企之。

现在的黑龙江省，在解放战争时期是东北地区最初的根据地。在伪满时期，这个省区内部又划分过六个省，如黑河是黑龙江省、密山是东南省、北安是北安省、哈尔滨是滨江省、佳木斯是合江省、齐齐哈尔是嫩江省。在这些地方，原来都有一些属于官方或私人的金融机构，如伪满中央银行、兴农金库、商工金融合作社、哈尔滨银行、兴农合作社、大兴当等。这些旧的金融机构，“八一五”光复后都没有了，只有少数的如哈尔滨银行等私人银行，在我东北银行领导

下，继续存在了一段时间。东北银行在现黑龙江境内的分行一级的机构，都是在1946年6月份之后逐步建立起来的。

我是1946年6月到达北安的。在我到达之前，当时北安曾准备成立一个地方的黑龙江省银行，且印了黑龙江省银行地方流通券（未发行）。我到北安之后，就在这个基础上成立了东北银行黑龙江省分行，并使用东北银行统一发行的东北流通券，不再发行地方流通券。1947年罗高元调来北安接任黑龙江省分行经理，我转到嫩江任嫩江造币厂政治协理员。后接任东北银行嫩江支行经理。我在嫩江时将王陶滨成立的东济号的业务进行了扩大，又接收了私人的榨油、烧锅、面粉厂等企业，成立了公私合营企业。实际是银行拿票子促进了工业发展，繁荣了市场经济。1948年11月沈阳解放，东北银行总行迁沈阳后，我又调转到沈阳东北银行总行。

（二）

东北银行从成立到1949年的工作，可以分成三个阶段来讲：

第一阶段 1945年“八一五”解放到1947年8月，在这阶段内有如下几种工作：

1、分区发行：当时由于军事上的形势不稳，东北仍旧是一个分割的局面，事实上不能由总行来统一发行。为适应环境，力求货币占领市场，决定由各省省行分别发行，只准在省内流通，而东北银行总行发行的流通券则在东北各地通行。在最初发行东北银行法币时与伪满币的比价是1:10。当初都以为我们今天胜利了，人民的票子不应该和伪满币一样看待，一元抵用一元。同时，我们接收大批伪满物资，有可靠的实物准备，也不应和伪满币一样，但事实上并没有行得通。

因为老百姓还不认识我们，大部抱着怀疑的态度。固然我们接收了大批物资，但要恢复生产，要对蒋匪作战，在物资上仍旧感到缺乏与困难，这是物力上的估计错误。因此， $1 : 10$ 的牌价到底行不通。后来看到苏联红军发行的军用票与伪满币采用 $1 : 1$ 的比价，大大启示了我们，然而我们却不能把原先发行的法币贬值，因此决定重新发行地方流通券，采用 1 对 1 的比价。当时摆在银行面前的唯一任务就是怎样发行，如何去占领市场，使银行的发行能支持战争的需要。分区发行，到底起了一些什么作用呢？由于各省银行分区发行，可以迅速展开占领市场，解决政府各种开支，因此巩固了人民政权，同时也抵制了国民党的流通券，由于纸币获得顺利发行，占领市场，大大解决了恢复生产的资金。没有钱是无法进行生产的，这是明显的事，因为如购买原料、发工资等等，非钱莫属。最初，我们银行也曾办理一些业务，如收购散布在市场上的敌伪物资，向私人工商业家定货。这样既可购得大批物资，亦解决私人工商业生产资金的缺乏，同时银行在各地开设商店，支持发行信誉也起了不少作用。

2、货币斗争：当初一面要战胜伪满币，一面要应付蒋匪对我们的斗争，我们采取“赶绵羊”的方法战胜了伪满币。在大后方，我们对伪满币下令不准使用，在靠近蒋管区的地域，实行打折扣的办法，把伪满币赶到前线去，在接近蒋管区的地方比价提得最高，但不是十足的。同时组织一批商人到敌占区去购买物资，如棉花、纱布等，采用主动提高物价的办法，使商人有利可图。由于贩卖，结果伪满币大部分驱逐出境了，而棉花、纱布等物资都跑到解放区来了，这是在经济斗争中，给敌人的致命打击。当初，如果我们一下就停止伪满币的使用，人民必将大受损失，有害人民不

浅，故我们采用“赶绵羊”的方法，把它驱逐出境。但是接着蒋匪采取了报复手段，于1946年8月1日，国民党下令，限期二十天为红军券兑换日期，过期即停止使用，其目的在于把它驱逐到解放区来。红军券的发行，是中苏友好条约中有明文规定的，所以这明明是一种不择手段的背信弃义之举。当时，解放区大受其难，因红军券数量甚大，如全部涌到解放区来挤购，物价必然疯狂上涨，影响国计民生重大。为解决根本问题，不使人民受到物价飞涨的压力，在反动办法宣布的第二天，采取决然措施，下令各地停止红军券使用。拥有红军券的人士固然大受损失，而为了顾全全体人民的利益，暂时牺牲亦是不得已。对赤贫者，我们还酌情给予救济贷款，使其能维持生活。在沈阳解放后，我们银行重又承认兑换，这便是我们实事求是的精神。

第二阶段 1947年8月——1948年11月沈阳解放。

1、统一货币：开始是分区发行，但既经土改后，形势已渐趋稳定，国民党的势力缩小了，南北满连成一气，整个东北经济上的联系日益密切，商业开始繁荣起来，由于形势日趋稳定适应实际需要，原来是分区发行，后来决定由总行统一发行。

为支持战争，银行必须大量发行，以完成援军任务。我们发行票子的面值由一元、五元、十元而百元、千元、万元、五万元。这第二阶段发行量比第一阶段增加四十五倍，而物价只上涨了十一倍。如果与国民党统治的地方对比一下，就可知道我们物价上涨幅度小得多，说明我们货币发行工作的成绩很大。

2、驱逐蒋币是件艰巨的工作，方法与对付伪满币不同。前者我们采取停止使用的方法，后者是用“赶绵羊”的方法。停止使用，老百姓是否要受到损失呢？并不受到大损

失。我们解放一个城市是有一定时间、空间的距离，蒋币都有可能往前跑，即在已经解放的城市里，亦能通过商人带到敌区去使用。停止使用这个办法，也使敌区的老百姓认识到蒋币将来的不值钱，在解放前都把它推出去了，这是一个对敌人经济方面的打击。

3、农贷折实问题：土改后，农民虽分得土地、农具和牲口等等，但一般都缺乏资金购买种子和食粮，所以要发放农贷。我们农贷在最初阶段，带有救济性质，即发出去不一定收回，我们过去虽如此做过，但尔后，因为任务不同，农贷按实物折算，有借必还。因为农贷不是救济，不是恩赐，就是要从根本做起，发展农业，提高生产。过去的救济观点是不对的。农贷折实的精神是在于保本，我们从生产出发，贷给有土地、劳动力、农具但缺乏资金者为对象。过去曾发生多种偏向：有的把农贷平均分贷给农民，有的只贷给贫农，有的只贷给没有劳动力的鳏寡孤独者，这都是不对的。以后有明确方针，即以组织起来的生产合作社、变工队、换工摘棉的农民为优先贷给对象。

4、取消银行所属各商店，移交给商业部管理，用全力来展开银行的正常业务，确定银行基本资金，发行由财经委员会来掌握，用这部份资金来开展银行的业务，举办定期存款，在计息上照顾公家，给予月息十分高利，银行吸收了这笔闲置资金转贷给农民，对农村生产曾起很大的作用，同时又防止了冲击城市金融市场。

第三阶段 1948年11月—1949年。在本阶段，我们银行做了如下几个工作：

1、发展生产：首先把稳定物价作为创造成本核算之前提条件。对国营企业实行现金管理，国家企业除许可留用额

外，其余所有现金得全部存入国家银行，不得存入私人银行，违者受罚。自实行现金管理后，现金集中国家银行。银行得根据各国营企业的实际需要情况进行投资。解决生产资金缺乏问题。在本阶段，停止发行，即有特别需要，发行额亦力求不超过原有的百分之六十。主要工作是稳定物价，使生产成本计算方便，生产有利可图，主动减少工业品与农产品之间价格的剪刀差，刺激农业生产。向来工农产品的价格剪刀差很大，过去日本帝国主义为了独占工业利润，提出“工业日本、农业满洲”过大的剪刀差，使农业生产大受摧残。当时工作重心是实行现金管理，配合商业部掌握物价，主动提高粮价，推动农业生产，成绩卓著。发展生产目的在支援解放战争，在这样正确的政策之下，全东北生产大有成果。1949年供给关内很多物资。

2、关内外结汇工作：由于整个形势的迅速胜利开展，华北华东先后解放，毛主席首先提出四面八方政策，关内外在经济上乃开始新的关系，东北是中国工业基地，经济基础优厚，关内则较差，故货币不能统一。为了加强关内外物资交流，必须先做好结汇工作。当时，东北币与人民币的比价是根据以下四条来决定的：一、是根据两地物价指数；二、是根据实在的出入口情况；三、是根据贸易政策；四、是参考两地的黄金价格。

3、管理私人金融业：管理私人银行和金银买卖。私人银行吸收存款只准动用一定比率。大部份必须用定期存款与活期存款两种方式存入国家银行。对私人银行的帐目亦严加监督，使其纳入正轨。私人买卖金银目的在图利，往往故意制造黑市，但国家银行手里握有大量金银，在必要时即向外抛售。平抑黑市，使国家金店的牌价领导金银市价。